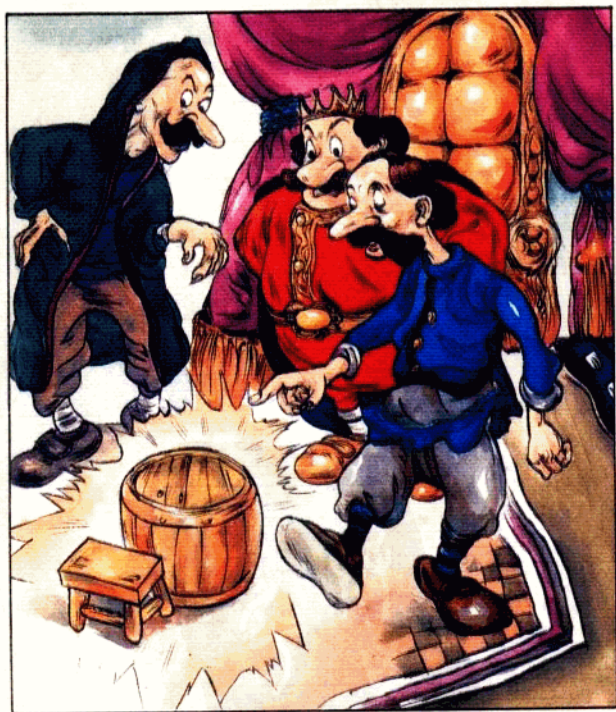


N. HAWTHORNE

世界经典童话·寓言珍藏文库

霍桑童话

N. HAWTHORNE FAIRY TALES



中国妇女出版社



神奇的故事

- 戈耳工的头..... (1)
- 点金术..... (31)
- 三个金苹果..... (53)
- 孩子的乐园..... (79)
- 神罐..... (99)
- 喷火女魔..... (123)

丹谷的故事

- 牛头人身怪兽弥诺托..... (151)
- 俾格米小人国..... (187)
- 自相残杀的龙牙之子..... (214)
- 瑟西的魔宫..... (253)
- 石榴籽..... (291)
- 伊阿宋取金羊毛..... (331)

戈耳工的头

珀耳修斯是公主达那厄的儿子。当珀耳修斯还是个孩子的时候，一些坏蛋把他们母子二人装进了一个箱子，然后把箱子投进大海，任其飘流。海风轻轻掠过，带着这箱子离开海岸，汹涌的波涛时而把它甩上波峰，时而把它抛入波谷。然而，达那厄将儿子紧紧地搂在怀里，生怕海浪会甩起巨浪冲击他们母子俩。箱子向前漂啊漂，然而，这箱子既不沉没，也不倾覆，直到一日黑夜来临，漂近一岛屿时，缠在了鱼网里，被一渔夫拖上岸搁到了沙滩上。此岛名叫西里法斯，属波吕得克忒斯国王的领地，波吕得克忒斯王和渔夫恰巧是兄弟。

这位渔夫呀，我很高兴地告诉大家，是一位非常仁

慈而正直的人。他对达那厄母子非常仁慈，并且一直照料着他们母子俩，后来珀耳修斯长成一位非常强壮而活泼的英俊小伙子，而且精通如何摆弄各式武器。很久以前，波吕得克忒斯王就见过乘漂流箱闯入他领地的母子俩。和他的渔夫兄弟不同，波吕得克忒斯王不那么心慈，而是非常凶恶，他没安好心地派珀耳修斯去完成一项很可能送死的危险任务，然后想借此机会大大伤害达那厄公主。这黑心的国王想了很久，有什么最危险的冒险能使这位年轻人去干呢？国王终于计上心来，而此计定能达到如他所企望的那样将他置于死地的目的，因此国王便派人去请年轻的珀耳修斯来见他。

年轻人来到王宫，见国王坐在王位上。

“珀耳修斯，”波吕得克忒斯王朝他皮笑肉不笑地说道，“你已经长大成一名优秀青年，你和你母亲从我和我兄弟那儿得到不少恩惠，我想你不会不愿意报答这些恩惠的吧。”

“殿下，”珀耳修斯答道，“我愿冒生命危险来报答您的恩情。”

“那好吧，”国王继续说，嘴角仍挂着奸笑，“你是位敢干而又勇敢的青年，我有一项小小的冒险计划要你去完成。你要毫不疑虑地将它看作是你的幸运、又能使你出类拔萃的难得的机会。你一定知道，我的好孩子，

本王想跟希波达弥亚公主结婚，按婚礼的传统习俗，本王要送新娘子一件稀世珍品。虽然本王也曾困惑不解，但老实跟你说吧，上哪去找既能让公主挑剔的口味得到满足又称得上稀罕的礼物呢？然而，今天早上，我已感觉到，我找到了那珍品。”

“殿下，我能帮你得到那珍品吗？”珀耳修斯充满信心地大声问到。

“如果你是我所期待的勇敢青年的话，那你一定行。”国王装出最为温文尔雅的举止答道，“我所希望得到的送给美丽的希波达弥亚作为新婚礼物的，是一个有毒蛇盘在墨杜萨头上的戈耳工的头颅，我只有依靠你了，我亲爱的珀耳修斯，将它一定弄到手献给本王。由于本王急着要与公主成婚，你若能越早出发去找戈耳工的头颅，本王也就越高兴。”

“我明天一早便出发。”珀耳修斯回禀国王。

“快去行动吧，我勇敢的孩子。还有，在砍戈耳工的头颅的时候，要做得干净利落，不能损坏容貌。你必须完好无损地带回戈耳工的头颅，以便满足美丽的希波达弥亚公主那难以伺候的胃口。”

珀耳修斯离开了大殿，没等他走远，波吕得克忒斯便大笑起来，显出很得意的样子，恶毒的国王料到这年轻人已落入圈套了。消息很快传开，珀耳修斯要去砍下

以毒蛇盘成发髻的墨杜萨的头颅了，所有的人都兴奋不已，因为岛上的大都数居民都像国王那样邪恶，没有什么比看见达那厄和她儿子遭受大难更过瘾的了。这个不幸的西里法斯岛上唯一善良的人便是那渔夫。珀耳修斯一边走着，一边就有人指指点点，做鬼脸，相互眨眼示意，肆无忌惮地大声嘲笑他。

“啊哈，”众人叫道，“墨杜萨的毒蛇会狠狠地咬他一口！”

那时，至少活着三个戈耳工，他们是自开天辟地以来人们所遇见的最最怪、最最可怕的鬼怪，也许以前人们曾见过，也许人们将来能见到。我说不出该叫它们什么动物或妖怪，它们是三姐妹，远远看上去像妇人，实际上它们是既可怕又邪恶的龙的化身。的确，很难描述这三姐妹是什么怪物。哎，除了一缕缕的头发外，你如果相信我的话，大约有上百条蛇盘在头上，而且都是活的，有的拧成一团，有的蜷曲着身子，蠕动着，伸出致命的叉状毒舌头！戈耳工的牙齿是非常长的长牙，它们的手是铜的，而躯体则遍是鳞甲，即便不是铁，也是坚硬得戳不穿的东西。它们还有翅膀，我敢断言，那是绝妙无比的翅膀；每一根羽毛都那么纯洁，鲜亮，闪闪发光，如擦亮的金子；戈耳工在阳光下飞翔时，毫无疑问，它们看上去的确非常耀眼夺目。

然而，当人们偶而望见天空中的闪闪金光时，没有人敢停下脚步看一眼，生怕来不及逃跑或躲藏起来。你也许会想，他们怕戈耳工头上的毒蛇咬人，或被毒蛇的长牙将头咬下，或被尖利的铜爪撕碎。不过，要知道，这只是其中的一些危险，而绝不是最大的危险，更不是最难以躲过的。戈耳工妖魔最令人毛骨悚然的是，如果那个该死的倒霉蛋眼睛盯在谁的脸上，谁必定会由一个活生生的人变成一堆毫无生气的石头。

这样说来，正如大家容易想象的那样，那恶毒的波吕得克忒斯王为这年轻人所设下的圈套是多么的险恶。珀耳修斯本人呢，当他想起这件事时，心里很清楚要完成这项冒险任务而又安然返回的机会非常之渺茫，而更有可能的是，在他还未取回墨杜萨盘有毒蛇的头之前，自己就已变成一堆石头了。比珀耳修斯大的人都很难去克服并战胜这些困难，更何况他还如此年轻呢。他不仅要与长着很多翅膀、有着长牙和利爪的魔鬼搏斗并且杀死毒蛇缠头的妖怪，而且只能闭着眼睛做完这一切，连瞧一眼与他交手的手也不行。就在他举臂出击的时候，假如他看了那怪物一眼，便很有可能化成一堆坚硬的石头。除非因为气候和风化作用能使他粉碎，否则他会几百年举着胳膊站立在那儿不动。在这美丽而辉煌世界上，这一切将落在一个想要成就一

番英雄业绩而且享受幸福人生的青年人身上是否太悲惨了点儿。

这些想法弄得珀耳修斯神情如此沮丧，使他不忍告诉他母亲他将要去做的这一切。因此他拿起盾，佩好剑，穿过小岛来到陆地，在一处少有人烟的地方坐了下来，竟禁不住掉下了眼泪。

然而，正当他郁郁寡欢时，珀耳修斯听到离他不远处有个声音在说话。

“珀耳修斯，”那声音道，“你为何闷闷不乐？”

他抬起埋在两臂间的头，向四周张望。珀耳修斯原本以为只有他孤身一人，没想到在这偏僻的荒地上还有一个陌生人。这个年轻人干练，聪明，而且一付非常精明的样子，肩披斗篷，头顶一顶怪帽，手持一把怪怪的弯手杖，侧身挎着一把短小的弯钩剑。小伙子身材异常轻巧，灵活，很像是一位出色的体操健将，特别能跑会跳。最主要的，他是如此快乐，善解人意，而且乐于助人，加上还有点调皮，以致珀耳修斯一边望着他，一边不禁觉得他的思想也变得活跃起来。除此以外，假如别人发觉他还像孩童时那样胆怯而爱哭的话，他会感到无地自容的。毕竟，也没有什么可使他如此失望沮丧的，所以珀耳修斯擦干眼泪，尽可能装出极其勇敢的模样，非常干脆地回答那陌生青年。

“我并非太悲伤，”他说，“只是想到我要去做的那桩冒险行动而黯然伤悲罢了。”

“啊哈，”陌生青年答道，“唔，告诉我一切，也许我对你有用，以前我帮过不少年轻人克服看上去困难的冒险。也许你听说过我，我不只有一个名字；不过，和其他名字一样，水银这个名字很适合我。告诉我你的难处在哪儿，我们一道商量商量，看看该做些什么。”

这陌生青年的言行使珀耳修斯的情绪变得与刚才截然不同起来。他决定告诉水银他所有的难处，既然他现在所处的境况已很坏了，想必说说也不会有什么坏处，最后说不定这位新朋友所出的主意也许是金言玉语呢。珀耳修斯三言两语将前前后后——波吕得克忒斯如何要取戈耳工墨杜萨的头颅作为新婚礼物献给美丽的希波达弥亚公主，他该如何去为国王拿下它，又害怕成为一堆石头——都告诉了水银。

“那真是件不幸的事情，”水银说，脸上露出了顽皮的笑容，“兴许你会变成一座挺帅的大理石雕像呢，没错，在你那座石雕未粉碎之前，你得站在那儿好几百年，不过总的来说，人们宁可做几年的年轻人，也不愿成为好几百年的石头雕像，是不是？”

“哦，当然我只愿做年轻人了，”珀耳修斯显得不快，眼中再次含着泪花说，“还有，我那亲爱的妈妈该怎

样的悲伤？如果她心爱的孩子真的变成了一尊石像？”

“好了，好了，咱们一切都得朝前看，这事最终也不定会这样糟糕。”水银回答，语气坚定而且鼓舞人心，“如果有人能帮你的话，那人正是我。我和我姐姐将尽力让你安全渡过这次冒险活动，尽管整个事情目前看来前途不很乐观。”

“你姐姐？”珀耳修斯不解地问。

“是的，我姐姐，”陌生青年说，“我向你保证，她聪明过人而且行动迅速，果敢而且机敏，如果你自己以你的勇敢和机敏，按照我们的吩咐做的话，也就不必为变成石像的事而担心了。不过，首先，你得擦亮你的盾牌，擦得像镜子一样能照出你的脸。”

对珀耳修斯来讲，刚才发生的这一切似乎是此次冒险行动一个奇怪的开端。他想到更多的是这盾非常结实，足以抵挡戈耳工的铜爪，而不是这盾如何锃亮能照出他的脸庞。然而，想到水银比自己更在行，珀耳修斯便立刻很乐意而又很认真地擦拭起那块盾牌来，他卖力地擦啊擦，不久便把盾擦得像中秋的月亮般明亮。水银微笑地望着盾牌，点头表示满意。水银解下他那短小弯曲的剑，把它佩带在珀耳修斯身上，这剑并非他先前佩带的那把。

“只有我的剑才符合你的要求，”水银说，“剑刃是

最锋利的，用它割断铁和钢易如切断细嫩的树枝一般。现在我们立即出发，下一步就是去找宁芙女神，她们能告诉我们那三个灰女人在什么地方。”

“三个灰女人！”珀耳修斯叫道，这似乎是他冒险途中又一个新困难，“告诉我谁会是那三个灰女人呢？我以前从未听说过。”

“她们是非常怪的老婆子，”水银大声笑着说，“她们一起仅有一只眼睛和一颗牙齿。再者，你必须借黄昏，或者星光找到她们，因为她们是从不出现在阳光和月光下的。”

“不过，”珀耳修斯说，“我为何要浪费时间去找寻这三个灰女人？现在立刻去找那可怕的戈耳工不更好吗？”

“不行，不行，”他的朋友接着说，“在你能找到通往戈耳工之路前，还有其他事要做。只有先去找那三个老妇人别无选择，当我们找到她们时，你就会明白戈耳工离我们不远了。来吧，让我们打起精神。”

至此，这位朋友的精明已使珀耳修斯增添了不少信心，他痛快地答应立刻开始此次冒险。于是，他俩便出发了。两人轻快地走着，水银走得的确轻快，使珀耳修斯觉得要跟上机敏的水银不那么容易。说实在的，珀耳修斯想是不是水银穿了一双带翅膀的鞋子，这鞋子

自然能帮助他行走如飞一般轻巧。后来，珀耳修斯侧目斜视水银，却仿佛看见水银头的两侧有翅膀似的，不过他正面瞧他时，并没看见什么，只看见一顶怪怪的帽子。然而，无论如何，那弯弯的手杖无疑能使水银快速行走。水银走得如此快，以致珀耳修斯尽管也是个生龙活虎的小伙子，他竟喘不过气来。

“过来，”最终水银大声说道，因为他很清楚，一个珀耳修斯这样的普通人要跟上他的步代是多么艰难，“拿着这家伙，因为你比我更需要它。穿上它，西里法斯岛上便没有比你走得更快的人了。”水银把自己的鞋递给了他。

“我能走得很快哩，”珀耳修斯说，偷偷望着同伴的脚，“如果我有一双带翅膀的鞋子就好了。”

“我们得设法去弄一双，”水银似乎看出珀耳修斯的心思，便将他手上的一根手杖给了珀耳修斯。这手杖还真让珀耳修斯打起了十二分精神，他不再感到萎靡了。事实上，这手杖在他手上仿佛活了似的，给珀耳修斯增添了不少生机。他和水银此时从容地行进，开始亲密地交谈起来。水银给他讲了很多他以前有趣的冒险故事，以及他的聪明如何在各种场合下帮助了他，珀耳修斯此时觉得他的同伴是个不错的青年。水银非常懂得人情世故，没有人像这位什么都懂的朋友那样吸引

他。珀耳修斯更加专心地听他讲，希望从他那儿学到些什么，以便增长自己的智慧。

最后，珀耳修斯突然想起水银提起过他的一个姐姐，她有意要帮助他们去完成这次冒险行动。

“她在哪儿？”珀耳修斯问，“我们很快会见到她吗？”

“到时就知道了。”水银回答，“不过，我这位姐姐，你得了解，是跟我性格截然不同的人。她非常严肃而谨慎，少有微笑，更不要说笑，记住除非她有什么重要的事情要讲，千万不要作声。除了那些充满机智的话以外，她从不听别人多说任何废话。”

“天哪！”珀耳修斯随口脱口而出，“那，我连一个字都不敢讲了。”

“我向你保证，她是个很有学问的人，”水银接着说，“非常精通艺术及科学。总之，她聪明过人，很多人都称她是智慧的化身。不过，实话告诉你吧，她比较呆板，这点我不太中意，我想你也一定会发觉她不像我那样能是你旅途中的快乐伙伴。然而她也有她的优点，只有当你与戈耳工遭遇时，才会发觉这些优点是多么有用。”

此时，天色已昏暗下来。他们来到一处非常荒芜凄凉的地方，这地方布满荆棘，如此的静谧和偏僻，仿佛

没有人来过或居住过一般。在灰暗的夜色下，一切虽清晰可见，但却让人感觉到废弃和荒凉的可怕。珀耳修斯望望水银，神情不快地问水银他们是否还要走很多的路。

“嘘！嘘！”他同伴低语，“别出声！这里正是那三个灰女人呆的地方。小心，你没看见她们，兴许她们就已看到你了，尽管她们三人中仅有一只眼，但是比普通人六只眼睛还要锐利。”

“可我得做些什么呢，”珀耳修斯问，“我们什么时候去会她们？”

水银向珀耳修斯讲解了这三个灰女人是如何使用一只眼睛的。她们习惯上是从一个人传给另一个人，好比一副眼镜，更确切地说是一只单片眼镜。每当三个中的一个拥有了这只眼睛一段时间之后，她必须从眼窝里取出传给恰巧轮到的另一个姐妹手里，她必须立刻塞入眼眶，好观看一番这缤纷世界。这样来讲，显而易见，她们中只有其中一人看得见，而其他二人则完全瞎眼，再者，在那只眼相互传递的刹那间，这几个可怜的老婆子没一人能看见任何东西。我这一生中，听说过不少怪事，而亲眼见的不多。“对我来说，与这三个灰女人用一只眼看世界的奇怪行为相比，我以前所看到的可能根本不足为奇了”。珀耳修斯惊奇地想着，以致于认

为他的朋友是在跟他开玩笑，这世界上根本就不存在这三个灰妇人。

“你会知道我说的是真是假。”水银似乎察觉到珀耳修斯的心思，“听！别出声，嘘！……她们来了，这不！”

珀耳修斯在黄昏中仔细地观望，果然，他隐隐约约看见不远处有三个灰女人。因为光线太暗，他看不出她们到底长得是什么模样，唯一能认出的是她们长着长长的灰发。随着三个灰女人越走越近，珀耳修斯看清了其中二位额头中间有空空的眼窝。不过，第三位的额头中间，嵌着一只特大的明亮而又锐利的眼睛。这眼睛如戒指上的宝石闪闪发光；这眼睛的目光如此尖锐，珀耳修斯不禁认为这只眼睛在黑夜中的透视能力肯定绝不亚于白天。这三个灰女人的眼睛是融为一体的。

总体来讲，这三个老婆子配合得如此默契，仿佛她们都能同时看到东西似的。其中恰好额头上有眼睛的一位牵着另两位的手，一直警惕地盯着四周，珀耳修斯生怕她会透过茂密的丛林看见他和水银躲在后面。我的天啊！在她们的眼皮底下躲着，真是太可怕了！

然而，三个灰女人还没走进树丛，其中一位说道：“姐姐，稻草人姐姐！”她大声说，“你戴这只眼睛好久了，该轮到我了把！”

“让我再戴一会儿，梦魇妹妹。”稻草人回答说，“我

说，我好像看到树丛后有情况。”

“哼！哪又怎么样呢？”梦魇姐姐不平地反讥道，“难道我不能同你一样看清树丛后的情况吗？这眼睛既是你的，也是我的，我也同你一样会用它，也许比你更会用呢。”她坚持非立刻看一眼不可！

然而这第三个叫脱节的姐姐，开始抱怨说，早该轮到她戴这只眼睛了，而稻草人，梦魇仍想留着自用。为结束这场争吵，年长些的稻草人姐姐从前额取出眼睛握在手中。“你们谁拿去！”她大叫说，“停止这愚蠢的争吵，对我来讲，我喜欢这浓浓的黑夜。快拿去，不然，我又会塞进我的前额啦！”

这么一说，梦魇和脱节妹妹同时伸出了她们的手，急切地摸索着，想从稻草人手中夺过眼睛。不过，因她们都看不见，所以不能轻易摸到稻草人的手在哪里，而稻草人此时与她俩同样在黑暗中，也不能马上碰到她们中任何一位的手，好把眼睛传给她俩，（我亲爱的小听众，你们一看便知）就这样，这三个老婆子陷入了完全的混乱之中。尽管这眼睛明亮如闪烁的星星，但因为稻草人将它拿出来了，三个灰女人便一丝光线都看不见了，她们的眼前一片漆黑，然而三个女人都急于要看。水银望着她们觉得好笑，脱节和梦魇都争着摸索那只眼睛，姐妹俩责备稻草人姐姐，并且相互责怪对方。

水银和珀耳修斯望着差点忍不住大笑起来。

“现在，正是你的机会来了！”他低声向珀耳修斯说，“快，快点！乘她们中的任何人未来得及将眼睛塞进前额，快扑向那妇人，从稻草人手中夺过眼睛！”正当三个妇人还在互相责怪的时候，珀耳修斯突然从树丛后一跃而起，一把将那眼睛变成了自己的战利品。这只伟大的眼睛被紧紧地攥在珀耳修斯的手中，它闪闪发光，并且以狡猾的眼神盯着他，假如给它安上睫毛，它还会向他眨眼哩。然而这三个灰女人全然不知道发生了什么，每个人都认为其中一个已把眼睛据为己有，她们再次争吵起来。最后，因为珀耳修斯不希望使这些可敬的女人太难受，所以想把这些事情解释一下。

“我亲爱的女士们，”他说，“请千万别相互责怪而生气了，如果是谁有过错的话，那就是我，因为我很荣幸地拿到了你们那闪亮而绝妙无比的眼睛！”

“你！你拿了我们的眼睛！那你是谁呢？”三个灰女人尖叫道，因为当她们听到了这陌生的声音后，着实吓了一跳，随后又发觉她们的眼睛落入了他人之手，又猜不出来人究竟是谁。“哦，我们该怎么办呢，姐妹们？我们怎么办呢？我们全都成了睁眼睛！嗨，你们有两只眼睛！干嘛还要我们的，把我们的还给我们！”

“告诉她们，”水银轻声对珀耳修斯道“只要她们带